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聘用專案助理 游小妍 電話:03-3322101轉7589

電子信箱:06706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7月16日 發文字號:桃教特字第1130064330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本局委請本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(本市學前特教資源中心)辦理113學年度學前階段特教業務承辦人特教知能研習一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113年7月5日東門學前特字第 1130006143號函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訊息如下:
 - (一)公立幼兒園:於113年8月26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下午4時,共計6小時。
 - (二)非營利及私立幼兒園:於113年8月24日(星期六)上午9時 至下午5時,共計7小時。
 - (三)上開研習均採線上方式辦理。
 - (四)報名方式:請至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」

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報名,全程參予者核予當日之研習時數,並得採計為教保服務人員每年應參加教保專業知能研習時數內。





三、本案請貴校(園)本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,倘研 習適逢例假日,得於活動結束後2年內覈實補休(課務自 理)。

四、本案研習計畫請至報名網站下載。

正本: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非營利幼兒園、私立幼

兒園

副本: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(本市學前特教資源中心)電2024/191396文章



